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济教办〔2024〕1号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寒假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教体局，直属各中小学校（幼儿园）、民办各学校：

寒假是师生工作学习生活的调整期，也是积势蓄能的可为期。为切实做好2024年中小学假期各项工作，让广大师生度过健康平安、快乐充实的假期，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市教育工作实际，现就2024年我市普通中小学寒假安排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寒假开始时间为2024年1月28日（腊月十八），寒假结束时间为2月24日（正月十五），2月26日（周一）正式开学。

（二）高中阶段学校。高中阶段学校寒假开始时间为2024年2月4日（腊月廿五），寒假结束时间为2月24日（正月十五），2月26日（周一）正式开学。

请各校严格遵守放假时间，不得擅自变更。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对假期和开学时间进行调整的，须提前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请，报市教育局备案后方可组织实施。确保做到提前通知到每一位学生、家长，做好沟通解释，妥善安排好相关工作。

二、切实加强假期安全防范

各区县教体局和中小学校（幼儿园）要将校园及师生安全摆在首位，切实扛起政治责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校园网站、官方新媒体账号等阵地管理，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环境。在假期前和开学前，各级各类学校要分别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拉网式排查，重点对学生宿舍、食堂餐厅、体育场馆、实验用品仓库及各类库房、锅炉房、配电室、施工现场、学校老旧房屋等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做到“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不遗漏任何一个盲点，不留下任何一个隐患”。要加强假期校园安全管控和巡查，严防社会闲杂人员进入学校滋生事端。各职业学校要按照实习工作有关要求，做好学生实习管理工作，保障学生安全和实习质量。

放假前，要开好家长会、主题班会，指导学生科学安排假期生活、强化安全教育、倡导文明健康过节。以多种形式告知家长切实担负起监护学生安全的管理责任，严防学生意外伤亡事故的发生。强化防交通事故、防滑冰溺水、防触电、防煤气中毒、防食物中毒、防网络诈骗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引导学生树立“生命至上”理念，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组织开展烟花爆竹禁放和环保教育，倡导过文明年、健康年、绿色年。

1. 科学指导学生假期生活

（一）落实“双减”政策，推进减负提质。各学校要严格落实“双减”要求，控制作业总量，提高作业布置质量，丰富作业形式，提倡分层分类作业、实践性作业、探究性作业，严禁布置重复性和惩罚性作业，严禁布置要求家长完成的作业。提醒家长理性看待校外培训，杜绝参加违规培训，引导家长和学生根据各区县政府网站公布的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合理选择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不参加各种形式的学科类培训。

（二）聚焦综合素养，强化实践育人。引导学生合理规划假期生活，坚持规律作息、锻炼健康体魄、培养广泛兴趣、参加社会实践、分担家务劳动。结合“我们的节日”主题教育活动，体验优秀传统民俗文化；开展生活德育“家庭三个践行”行动，倡树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落实《家庭劳动教育清单》要求，树立劳动光荣的正确观念；践行“节约新风尚，勤俭赢未来”厉行节约行动，倡导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和健康饮食生活方式；参与形式多样的国防教育实践活动、科普活动与低碳环保行动，走进科技馆、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等场馆，提高国防意识，培养科学探究精神，提升科学、文学、艺术素养。

（三）持续推进“悦读泉城”活动，助力文化提升。继续广泛开展具有时代特征、学校特色、形式多样、学生喜爱的读书活动，通过自主阅读、读书征文、朗读展示及师生同读、亲子共读等活动，感受与书籍结伴、与智慧结缘、与知识同在的阅读幸福。各学校推荐图书要严格按照有关读物管理的要求进行遴选，保证读物政治思想端正、艺术品位高雅、教育意义深远，帮助学生把阅读活动与自身成长结合起来，在阅读中体味经典名篇文化内涵，感受中华传统美德，夯实文化功底，让读书成为习惯，让生活溢满书香。

（四）彰显教育温度，提升课后服务质量。扎实开展好寒假期间托管服务，各区（县）各学校要全面摸排学生假期托管需求，综合利用校内资源、第三方力量、社会公益资源及社区力量，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托管工作。假期托管服务坚持学生自愿原则，严禁统一上课。做好困难家庭学生和留守儿童、孤残儿童等特殊群体的关爱慰问工作。安排好内地民族班学生、留学生、外籍教师寒假留校期间的学习生活，把温暖送到师生的心中。认真落实《济南市中小学寒暑假课程建设指导意见（试行）》要求，丰富假期学习课程内容，充分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育教学资源，依托“济南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济南市基础教育资源数字公共服务平台”、“济南市中等职业教育课程资料共享平台”等资源，做好假期线上课后服务。各学校根据学校实际，科学指导学生合理参与在线学习指导，有效补充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已开展学生实习的职业院校，要主动与学生实习单位对接，准确掌握学生健康及活动情况，共同做好实习学生服务保障工作。

（五）夯实家校协同，凝聚教育合力。持续开展“万名教师访万家”活动，组织学校干部、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进行“线上线下”双线制全员家访活动，建立寒假家访服务清单。开展寒假“送温暖”走访活动，结合实际为困难学生及家庭送去温暖和爱心，深入浅出宣传资助政策，用心用情开展物质资助、心理支持和学习指导。通过家长学校、《致家长的一封信》等方式指导家长加强亲子融合互动，帮助家长了解和掌握孩子成长的特点、规律以及教育方法，促进家校互通、互联、互动，给予孩子寒假生活良好的管理引导与支持保障。

（六）关注身心健康，护航学生成长。帮助学生和家长了解常见传染病防控知识，切实维护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教育引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参与文体活动、做好近视防控等，引导学生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提倡科学合理用眼，上健康网站，不沉迷网络游戏，保证每天睡眠时间，养成信息化环境下良好的学习和用眼卫生习惯。做好心理调适，熟知济南市“24小时学生心理关爱热线（87-525-525）”，遇到心理困惑时第一时间拨打求助热线电话。

四、全面守好教育工作底线

（一）坚守学校管理底线。各区县教体局和中小学校要严守办学规范，不得以任何借口组织学生到校内或在校外集中补课、上新课。学校不得将校舍、设施设备等办学资源租借给社会力量办学和培训机构，未经允许不得为未经教育行政部门审批的竞赛活动和社会上组织的商业性研学活动提供校舍、场地、师资、生源等条件。学校不得直接或变相帮助培训机构进行招生宣传，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或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类辅导培训班。

（二）严守师德师风底线。各单位在放假前要开展一次师德师风专题教育，组织教师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家精神的深刻阐释以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突出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教育，使师德素养和师风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自觉抵制有偿补课等师德失范行为。各单位要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深入开展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治理，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切实维护风清气正的教育氛围。

（三）守好平安有序底线。要切实加强假期24小时值班保卫工作，学校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确保通信联络畅通，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随时关注各级通知安排，及时作出反应。发生紧急、重要事项或重大突发事件，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同时，第一时间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不得有迟报、漏报、瞒报行为。

各区县教体局和直属中小学校（幼儿园）要将本通知要求及时传达部署落实到位，结合实际做好假期各项工作具体安排，确保安全、稳定、平安、有序。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8日印发